

证券代码：301305

证券简称：朗坤环境

公告编号：2023-055

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建湘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含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骨干人员，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陈建湘、杨友强、周存全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故回避了对该项议案的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3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陈建湘、杨友强、周存全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故回避了对该项议案的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3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或直接调减；

5、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6、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8、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归属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登记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9、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0、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11、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本次激励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2、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包含增资、减资等情形）；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三）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

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四)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 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 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 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公司董事陈建湘、杨友强、周存全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故回避了对该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 同意票 4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回避票 3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制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文件要求, 公司制订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文件要求, 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对公司现有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外投资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在生物柴油市场的国际竞争力，满足国际化发展的战略需要，公司以自有资金 1000 万新币，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Lions king Asia Development Pte.Ltd（中文名：朗坤亚洲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并计划通过新加坡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在印尼、马来西亚等海外市场开展国际贸易、项目建设等相关业务。

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2 日